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富景農業

Fujing Holdings Co., Limited

富景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97)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之年度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 收益由二零二三財年約人民幣157.9百萬元增加約15.4%至二零二四財年約人民幣182.2百萬元。
-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財年錄得毛利約人民幣77.3百萬元，而二零二三財年則錄得毛利約人民幣68.5百萬元。
- 二零二四財年的純利約為人民幣51.8百萬元，而本集團於二零二三財年的純利約為人民幣49.2百萬元。
- 董事會不建議就二零二四財年派付末期股息(二零二三財年：無)。

富景中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期」或「二零二四財年」)的經審核合併財務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三財年」)的比較數字。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二零二四財年的年度業績。

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生物資產 公平值 調整前 業績 人民幣千元	生物資產 公平值 調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生物資產 公平值 調整前 業績 人民幣千元	生物資產 公平值 調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收益	5	182,247	-	182,247	157,860	-	157,860
銷售成本		<u>(101,540)</u>	<u>(3,375)</u>	<u>(104,915)</u>	<u>(86,794)</u>	<u>(2,532)</u>	<u>(89,326)</u>
毛利		80,707	(3,375)	77,332	71,066	(2,532)	68,534
其他收入	6	1,366	-	1,366	1,175	-	1,175
生物資產公平值變動		-	1,899	1,899	-	3,375	3,37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 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4,441)	-	(4,441)	(113)	-	(113)
上市開支		(8,401)	-	(8,401)	(9,590)	-	(9,590)
銷售及分銷開支		(182)	-	(182)	(311)	-	(311)
行政及其他開支		<u>(14,599)</u>	<u>-</u>	<u>(14,599)</u>	<u>(12,968)</u>	<u>-</u>	<u>(12,968)</u>
經營溢利		54,450	(1,476)	52,974	49,259	843	50,102
融資成本	7	<u>(1,220)</u>	<u>-</u>	<u>(1,220)</u>	<u>(872)</u>	<u>-</u>	<u>(872)</u>
除稅前溢利		53,230	(1,476)	51,754	48,387	843	49,230
所得稅開支	8	<u>-</u>	<u>-</u>	<u>-</u>	<u>-</u>	<u>-</u>	<u>-</u>
年內溢利	9	53,230	(1,476)	51,754	48,387	843	49,230

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生物資產 公平值 調整前 業績	生物資產 公平值 調整	總計	生物資產 公平值 調整前 業績	生物資產 公平值 調整	總計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扣除稅項：						
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境外業務產生的						
匯兌差額	<u>549</u>	<u>-</u>	<u>549</u>	<u>(3)</u>	<u>-</u>	<u>(3)</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53,779</u>	<u>(1,476)</u>	<u>52,303</u>	<u>48,384</u>	<u>843</u>	<u>49,227</u>
每股盈利(人民幣元)						
基本及攤薄	11		<u>0.11</u>			<u>0.12</u>

合併財務狀況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92,080	162,330
投資物業		16,749	17,723
使用權資產		24,051	21,271
無形資產		–	–
預付款項		–	3,500
		<u>232,880</u>	<u>204,824</u>
流動資產			
生物資產		6,965	9,645
存貨		92	1,741
貿易應收款項	12	49,633	61,909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76,922	9,009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	6
應收股東款項		–	3
銀行及現金結餘		226,129	89,429
		<u>359,741</u>	<u>171,742</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3	52,856	7,240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4,512	5,921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30	30
銀行借款	14	35,000	19,995
租賃負債		382	107
遞延收入		227	227
		<u>103,007</u>	<u>33,520</u>
流動資產淨值		<u>256,734</u>	<u>138,222</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489,614</u>	<u>343,046</u>

合併財務狀況表(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	14	5,000	–
租賃負債		3,827	347
遞延收入		<u>2,820</u>	<u>3,046</u>
		<u>11,647</u>	<u>3,393</u>
資產淨值		<u>477,967</u>	<u>339,653</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5	36,289	10
儲備		<u>441,678</u>	<u>339,643</u>
總權益		<u>477,967</u>	<u>339,653</u>

附註

1. 一般資料

富景中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三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登記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89 Nexus Way, Camana Bay, Grand Cayman, KY1-9009, Cayman Islands，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荃灣海盛路11號One Midtown 28樓16室。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

根據本集團為促成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進行的重組，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二月八日成為本集團的投資控股公司(「集團重組」)。有關本集團重組的詳情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一節「重組」一段。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自其註冊成立日期以來並無開展任何業務營運。其附屬公司(連同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於中國從事盆栽蔬菜農產品(其栽在盆內並以盆售出)的種植及銷售。我們的盆栽蔬菜農產品主要包括葉菜品種，如茼蒿、油菜、苦菊、油麥菜、小白菜、生菜、山芹及烏塌菜等。我們的產品主要以我們的「富景農業」品牌於市場上供應。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匯得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在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直接及最終母公司，而本公司董事張永剛先生(「張先生」)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方。

2. 編製基準

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亦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要求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a)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本集團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已首次應用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下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及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約的非流動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回租的租賃負債
香港詮釋第5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的呈報—借款人對包含須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附帶契約的非流動負債」(統稱「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由於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本集團分類借款的會計政策更改如下：

「除非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權將負債的結算遞延至報告期後至少12個月，否則借款分類為流動負債。」

將附帶契約的貸款安排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時，考慮本集團須於報告期末或之前遵守的契約。本集團於報告期後須遵守的契約不影響分類。」

此項新政策並未導致本集團的借款分類發生變動。本集團並無因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而作出追溯調整。

除上文所述外，上述其他修訂本及詮釋並無對過往期間確認的金額造成任何重大影響，預期亦不會對本期間或未來期間造成重大影響。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截至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刊發日期，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新訂準則以及準則的修訂本及詮釋，該等準則、修訂本及詮釋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尚未生效，且未在本財務報表中採用。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可能與本集團有關的準則、修訂本及詮釋：

	於以下日期或 之後開始的 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號(修訂本)－缺乏可兌換性	二零二五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7號(修訂本)－金融工具的分類與計量	二零二六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	二零二六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第11冊	二零二六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8號－財務報表中的呈列及披露	二零二七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9號－非公共受託責任附屬公司：披露	二零二七年 一月一日
香港詮釋第5號(修訂本)－財務報表的呈報 －借款人對包含須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	二零二七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出售資產或注資	有待香港 會計師公會釐定

本公司董事會目前正在評估該等新訂準則、經修訂準則及詮釋在首次應用期間可能產生的影響。截至目前，董事會已得出結論，認為除以下情況外，預計採納上述各項不會對合併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列報及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並引入新規定，有助對照類似實體的的財務表現，為使用者提供更多相關資料及提升透明度。儘管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並不影響合併財務報表項目的確認或計量，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財務報表的呈列方式引入重大變動，聚焦於損益表中呈列的財務表現資料，其將影響本集團於財務報表中呈列及披露財務表現的方式。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引入的主要變更涉及：(i)損益表的結構；(ii)管理層定義的業績指標(即替代或非公認會計原則業績指標)的披露要求；及(iii)加強信息匯總及分解的要求。

本公司董事目前正在評估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的影響。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根據所提供的產品類型識別可呈報分部。

本公司董事判定本集團只有一個經營及可呈報分部，即種植及銷售盆栽蔬菜。

就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而呈報予本公司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者)的資料僅集中於按客戶性質及地理位置劃分的收益分析。

由於這是本集團唯一的經營分部，故除實體層面的披露外，概無呈列分部資料。

(a) 地理資料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逾90%的非流動資產位於中國，逾90%收益產自中國。因此，本集團並無披露非流動資產及收益的進一步地理資料。

(b) 來自主要客戶的收益

年內銷售貨品佔本集團總收益超過10%的客戶收益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盆栽蔬菜：		
客戶A	24,427	26,070
客戶B	22,319	20,908
客戶C	20,086	18,908
客戶D	28,080	26,271

5. 收益

收益指已售貨品的發票價值(扣除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退貨及折扣撥備)，載列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客戶合約收益		
於某時間點轉移的產品：		
一向分銷商銷售	182,245	157,858
一直接向終端客戶銷售	<u>2</u>	<u>2</u>
	182,247	157,860

6. 其他收入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	21	44
租金收入	640	640
外匯收益淨額	-	8
政府資助(附註)	226	227
已收取的補償	9	256
其他收入	<u>470</u>	<u>-</u>
	1,366	1,175

附註： 政府資助指政府發放用於農業發展及綠化用途的補貼，於本集團確認相關成本為政府資助擬補償的開支期間按系統基準確認為收入。政府資助概不附帶任何未達成條件及其他或然情況。

7. 融資成本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利息	149	54
銀行借款利息	1,071	818
	<u>1,220</u>	<u>872</u>

8.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毋須繳納稅項。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於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故無需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中國成立及營運的附屬公司須按25%的稅率(二零二三年：2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根據企業所得稅法第27條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第86條，來自農業、林業、畜牧業及漁業項目的企業收入可獲中國企業所得稅減免。根據上述條文及經國家稅務總局萊西市稅務局店埠稅務所批准，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一日起至二零二零年五月一日期間，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青島富景農業開發有限公司(「富景農業」)來自農業的企業收入已獲豁免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因此，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中並無就富景農業計提中國企業所得稅。由於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青島鑫富景科技有限公司(「鑫富景」)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合併財務報表中就其中國企業所得稅作出撥備。

9. 年內溢利

本集團年內溢利經扣除／(抵免)下列各項後列賬：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核數師薪酬	937	1,478
生物資產公平值調整前已售存貨成本	101,540	86,79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i))	10,852	10,212
投資物業折舊	974	634
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ii))	978	732
生物資產公平值調整	1,476	(843)
上市開支	8,401	9,590
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撥回)／撥備	(17)	113
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4,458	—
物業、廠房及設備撇銷虧損	3	—
短期租賃相關開支	33	33
	<hr/>	<hr/>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附註(iii))		
—薪金、花紅、津貼、分包費及其他實物福利	42,988	40,23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95	611
	<hr/>	<hr/>
	43,583	40,843

附註：

- (i)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約人民幣6,564,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5,661,000元)計入銷售成本。
- (ii)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使用權資產折舊約人民幣499,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69,000元)計入銷售成本。
- (iii)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員工成本約人民幣40,581,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37,725,000元)計入銷售成本。

10. 股息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派付或建議派付股息，自報告期末以來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

11.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年內溢利	<u>51,754</u>	<u>49,230</u>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476,229,508</u>	<u>400,000,000</u>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的計算乃假設本公司400,000,000股股份已發行及可予發行，其中141,414股股份已發行及399,858,586股股份根據資本化發行將予發行，猶如該等股份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已發行在外。

由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攤薄潛在普通股，故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等於每股基本盈利。

12.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49,890	62,183
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257)	(274)
	<u>49,633</u>	<u>61,909</u>

本集團與客戶的貿易條款主要為信貸方面。授予分銷商及終端客戶的信貸期一般分別為60日至120日(二零二三年：60日至120日)及180日(二零二三年：180日)。本集團擬就其尚未償還應收款項維持嚴格的監控。逾期結餘定期由本公司董事審閱。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0-90日	37,568	36,567
91-180日	8,868	24,934
181-365日	3,197	408
	<u>49,633</u>	<u>61,909</u>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面值以人民幣計值。

13. 貿易應付款項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u>52,856</u>	<u>7,240</u>

信貸期通常介乎15日至30日(二零二三年：15日至30日)。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0-90日	21,114	7,049
91-180日	18,381	150
181-365日	13,146	-
超過1年	<u>215</u>	<u>41</u>
	<u>52,856</u>	<u>7,240</u>

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面值以人民幣計值。

14. 銀行借款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有抵押銀行借款		
流動部分	35,000	19,995
非流動部分	<u>5,000</u>	<u>-</u>
	<u>40,000</u>	<u>19,995</u>

銀行借款的還款時間表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35,000	19,995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u>5,000</u>	<u>-</u>
	<u>40,000</u>	<u>19,995</u>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以人民幣計值。

本集團的若干銀行借款按浮動利率計息，因此本集團面臨現金流利率風險。本集團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銀行借款利率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銀行借款	<u>3.28%-4.80%</u>	<u>3.45%-4.40%</u>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銀行融資以本公司董事張先生提供的總金額人民幣11,000,000元的個人擔保作擔保。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銀行融資由本公司董事張先生及耿娟女士(與張先生同居儼如配偶)及本公司獨立第三方提供的總額為人民幣10,000,000元的個人擔保作擔保；並由(i)本集團的投資物業人民幣17,723,000元；及(ii)本集團若干使用權資產人民幣18,124,000元作抵押。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一名獨立第三方提供的個人擔保已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解除，並由耿琦女士(耿娟女士之胞妹及本公司股東(「該股東」))提供的個人擔保取代。

耿娟女士及該股東提供的個人擔保已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市後解除。

15.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千美元	相等於 人民幣千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1美元的普通股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5,000,000	50	344
法定股本增加(附註(a))	<u>9,995,000,000</u>	<u>99,950</u>	<u>725,172</u>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0,000,000,000</u>	<u>100,000</u>	<u>725,516</u>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01美元的普通股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41,414	1	10
資本化發行(附註(b))	399,858,586	3,999	29,021
上市後發行股份(附註(c))	<u>100,000,000</u>	<u>1,000</u>	<u>7,258</u>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500,000,000</u>	<u>5,000</u>	<u>36,289</u>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目標為通過優化債務及股本平衡，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及最大化對股東的回報。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股東權益的所有組成部分。

本集團經常透過省覽資本成本及各類別資本相關風險檢討資本架構。本集團將通過支付股息、新股發行及股份回購以及發行新債務、贖回現有債務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的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管理資本的目標、政策或程序並無變動。

本集團並無受任何外部施加的資本要求規限。

附註：

- (a) 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六日，本公司決議透過增設9,995,000,000股額外股份，將其法定股本由50,000,000,000美元(分為5,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美元的股份)擴增至100,000,000,000美元(分為1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美元的股份)，且增設之所有股份在所有方面與當時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 (b)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十一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待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及條件」一節所載條件達成或獲豁免後及待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因根據股份發售發行新股份而取得進賬(附註(c))後，本公司董事獲授權透過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的進賬額約3,999,00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9,021,000,000元)予以資本化，按面值向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十一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按彼等各自的持股比例配發及發行合共399,858,586股入賬列作繳足的本公司普通股(「資本化發行」)。

資本化發行已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完成。

- (c) 緊隨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上市後，按照每股1.08港元的價格以配售及公開發售方式發行本公司100,000,000股普通股。所得款項總額為108,000,0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00,190,000,000元)，相當於股本進賬約人民幣7,258,000,000元及股份溢價進賬約人民幣92,932,000,000元(未扣除發行股份應佔的交易成本約人民幣14,179,000,000元，已自股份溢價賬中扣除)。

16. 資本承擔

於報告期末已訂約但尚未產生的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u>12,939</u>	<u>3,959</u>

17. 關聯方交易

除最終控股公司及股東以及董事結餘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其關聯方有以下重大交易。

(a) 與關聯方的交易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向關連公司支付之物業租金付款	<u>33</u>	<u>33</u>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耿娟女士及張先生的胞姊張春燕女士為該關連公司之股東。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張先生及耿娟女士為該關連公司及本集團之實益擁有人及董事。上述交易構成關聯方交易。

(b) 擔保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張先生(二零二三年：張先生及耿娟女士)已就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富景農業獲授的銀行融資提供個人擔保。

(c) 主要管理人員補償

主要管理層主要為本公司董事。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展望

我們主要於中國從事盆栽蔬菜農產品(其栽在盆內並以盆售出)的種植及銷售。我們的盆栽蔬菜農產品主要包括葉菜品種，如茼蒿、油菜、苦菊、油麥菜、小白菜、生菜、山芹及烏塌菜等。我們的產品主要以我們的「富景農業」品牌於市場上供應。

我們主要在山東省以及陝西省西安市、遼寧省大連市及北京市銷售我們的產品，於二零二四財年分別貢獻收益約90.9%、3.6%、4.7%及0.8%，而於二零二三財年貢獻收益約91.4%、3.7%、4.9%及零。我們主要透過於中國的分銷商網絡銷售我們的盆栽蔬菜農產品，隨後分銷商將我們的產品出售予終端客戶，大部分客戶為中國的酒店及餐廳。我們於二零二三財年及二零二四財年向分銷商的銷售額分別約為人民幣157.9百萬元及人民幣182.2百萬元，分別約佔二零二三財年及二零二四財年收益的100.0%。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有四個營運中的種植基地，種植盆栽蔬菜農產品，包括(i)山東省青島市萊西市的萊西基地(「萊西基地」)；(ii)陝西省西安市的西安基地(「西安基地」)；(iii)遼寧省大連市的大連基地(「大連基地」)；及(iv)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建立的北京基地(「北京基地」)。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有168個營運中的大棚(二零二三年：140個)，總建築面積為182,867平方米(二零二三年：155,401平方米)。

財務回顧

收益

我們的收益由二零二三財年的約人民幣157.9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二四財年的約人民幣182.2百萬元。上述期間的收益增加主要由於(i)(a)萊西基地；(b)西安基地；及(c)大連基地三個現有種植基地整體利用率的提升；及(ii)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在我們的新北京基地建置28個大棚，兩者共同提高了生產力，令我們盆栽蔬菜農產品的銷量由二零二三財年的約10.5百萬盆增加至二零二四財年的約12.5百萬盆。我們盆栽蔬菜農產品的盆均售價於二零二三財年及二零二四財年保持穩定在約人民幣15.1元。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主要由原材料、分包勞工成本及種植一般費用組成。原材料主要包括(i)有機基質成分；(ii)種子；及(iii)肥料(如葉面肥)及生物農藥(如苦參碱)。我們的原材料及分包勞工成本分別佔二零二四財年銷售成本的約51.3%及38.7%及分別佔二零二三財年銷售成本的約48.2%及42.2%。我們的銷售成本由二零二三財年約人民幣89.3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二四財年約人民幣104.9百萬元，主要由於使用了成本較高而成熟週期較短的幼苗替代種子，加之前述於二零二四財年收入增加的影響。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由二零二三財年的約人民幣68.5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8.8百萬元(或12.8%)至二零二四財年的約人民幣77.3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相應期間我們的收益增加，乃主要歸因於盆栽蔬菜農產品的銷量增加。我們的毛利率由二零二三財年的約43.4%略微減少至二零二四財年的約42.4%，主要由於我們的銷售成本由二零二三財年至二零二四財年增加約人民幣15.6百萬元(或17.5%)，超過同期我們盆栽蔬菜農產品的銷售收益增加約人民幣24.4百萬元(或15.4%)。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i)利息收入；(ii)租金收入；及(iii)政府資助。我們的其他收入由二零二三財年約人民幣1.2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二四財年約人民幣1.4百萬元。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6。

生物資產公平值變動減銷售成本

我們的生物資產包括我們於各報告期末持有並按公平值減估計銷售成本列賬的盆栽蔬菜農產品。我們於各報告日期評估生物資產的公平值。各報告期之間公平值調整變動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合併損益表中確認。

於二零二三財年，我們錄得生物資產公平值變動減銷售成本的收益約人民幣3.4百萬元。收益指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生物資產公平值與生物資產的原始成本之間的差額。

於二零二四財年，我們錄得生物資產公平值變動減銷售成本的收益約人民幣1.9百萬元。收益指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生物資產的公平值與生物資產的原始成本之間的差額。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我們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主要指我們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扣除撥回)。我們使用撥備矩陣計算我們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矩陣中使用的撥備率乃基於具備類似虧損模式的多個債務人分組的內部信貸評級。撥備矩陣乃基於我們的歷史違約率，並經考慮毋須不必要的成本或投入可獲得的合理及可支持前瞻性資料。就其他應收款項而言，倘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增加，則本集團確認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然而，倘其他應收款項之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無顯著增加，則本集團按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之金額計量其他應收款項之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對於估計變動敏感。

於二零二三財年，我們錄得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約人民幣0.1百萬元。於二零二四財年，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大幅增加至約人民幣4.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其他應收款項總額由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0.8百萬元顯著增加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56.0百萬元。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包括薪金、折舊、辦公室開支、廣告費、汽車開支及其他開支。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於二零二三財年及二零二四財年維持穩定，分別約為人民幣0.3百萬元及人民幣0.2百萬元。

行政及其他開支

行政及其他開支包括薪金、法律、專業及審計費用、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投資物業折舊、使用權資產折舊、酬酢及差旅費、物業、廠房及設備撇銷及其他開支。我們的行政及其他開支於二零二三財年及二零二四財年維持穩定，分別約為人民幣13.0百萬元及人民幣14.6百萬元。

上市開支

上市開支指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上市日期」)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所產生的專業服務費。於二零二三財年及二零二四財年的上市開支分別約為人民幣9.6百萬元及人民幣8.4百萬元。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四財年及二零二三財年，我們的所得稅開支保持為零。

我們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毋須繳納稅項。由於我們於香港並無應課稅溢利，故毋須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第27條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第86條，來自農業、林業、畜牧業及漁業項目的企業收入可獲稅項減免。根據上述條文及經國家稅務總局萊西市稅務局店埠稅務所批准，本公司於中國的主要營運附屬公司青島富景農業開發有限公司(「富景農業」)自農業產生的企業收入自二零一零年五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五月一日期間獲豁免繳稅。因此，於二零二四財年及二零二三財年，並無於合併財務報表中就富景農業計提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

年內溢利

我們的年內溢利由二零二三財年的約人民幣49.2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6百萬元至二零二四財年的約人民幣51.8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的收益由二零二三財年至二零二四財年增加約人民幣24.4百萬元，此主要由於盆栽蔬菜農產品銷量增加。同時，我們的純利率由二零二三財年的約31.2%下降至二零二四財年的約28.4%，主要由於：(i)我們的毛利率由二零二三財年的約43.4%小幅下降至二零二四財年的約42.4%；及(ii)二零二四財年我們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較二零二三財年增加約人民幣4.3百萬元。

財務狀況主要項目分析

流動資產淨額

我們的流動資產淨額由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138.2百萬元改善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256.7百萬元，銀行及現金結餘由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89.4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226.1百萬元。該增長主要由於：(i)二零二四財年經營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入約人民幣72.2百萬元；及(ii)上市期間募集的所得款項淨額(扣除上市開支後)約人民幣43.8百萬元。

生物資產

我們的生物資產指於報告期末按公平值減估計銷售成本列賬的盆栽蔬菜農產品。

我們的生物資產公平值由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9.6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7.0百萬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盆栽蔬菜農產品產量較低。

存貨

我們的存貨主要包括於各報告期末未使用的農業材料(主要包括種子、肥料及生物殺蟲劑)。由於較少農業材料被留存作種植用途，我們的存貨由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7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0.1百萬元。

貿易應收款項

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主要包括與向客戶銷售盆栽蔬菜農產品相關的應收款項。由於本公司就其尚未償還貿易應收款項維持嚴格的監控，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由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61.9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49.6百萬元。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我們的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由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2.5百萬元增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76.9百萬元，主要由於二零二四財年就建設種植基地及採購有機基質及泥炭作出的付款所致。

貿易應付款項

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主要與分包勞工成本及向供應商採購原材料有關。

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由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7.2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52.9百萬元，主要由於向供應商付款的週期延長。

債務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的債務明細：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部分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30	30
銀行借款	35,000	19,995
租賃負債	382	107
	<u>35,412</u>	<u>20,132</u>
非流動部分		
租賃負債	3,827	347
銀行借款	5,000	—
	<u>44,239</u>	<u>20,479</u>

我們的未償還銀行借款結餘總額由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0.0百萬元增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40.0百萬元。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並無任何未償還按揭、質押、債務、借貸資本、銀行透支、貸款、債務證券或其他類似債務、融資租約或租購承擔、承兌負債或承兌信貸或任何擔保。

主要財務比率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盈利比率

收益增長率 ^(附註1)	15.4%	24.6%
毛利率 ^(附註2)	42.4%	43.4%
純利增長率 ^(附註3)	5.1%	54.8%
純利率 ^(附註4)	28.4%	31.2%
資產回報率 ^(附註5及6)	8.7%	13.1%
權益回報率 ^(附註6及7)	10.8%	14.5%
流動性比率		
流動比率 ^(附註8)	3.5倍	5.1倍
速動比率 ^(附註9)	3.5倍	5.1倍
償付能力充足率		
利息覆蓋率 ^(附註10)	43.4倍	57.5倍
債務淨額對權益比率 ^(附註11)	-38.1% ^(附註13)	-20.4% ^(附註13)
資產負債比率 ^(附註12)	9.2%	6.0%

附註：

1. 收益增長率指本年度收益與過往年度收益之差額除以過往年度收益再乘以100%。
2. 毛利率指相關年度的毛利除以收益，再乘以100%。
3. 純利增長率指本年度純利與過往年度純利之差額除以過往年度純利再乘以100%。
4. 純利率指相關年度的純利除以收益，再乘以100%。
5. 資產回報率指相關年末的純利除以資產總額，再乘以100%。
6. 權益回報率及資產回報率乃按全年基準計算。
7. 權益回報率指相關年末的純利除以權益總額，再乘以100%。

8. 流動比率指相關年末的總流動資產除以總流動負債。
9. 速動比率指相關年末的總流動資產減存貨，再除以總流動負債。
10. 利息覆蓋率指相關年度的除所得稅前溢利及利息開支，再除以利息開支。
11. 債務淨額對權益比率指相關年末的債務淨額除以權益總額。債務淨額按計息債務總額(包括借款及租賃負債)減銀行及現金結餘計算。
12. 資產負債比率指相關年末的按計息債務總額(包括借款及租賃負債)除以權益總額，再乘以100%。
13. 我們於二零二四財年及二零二三財年錄得負的債務淨額對權益比率，因為本集團於相關年末處於淨現金狀況。

收益增長

我們的收益由二零二三財年的約人民幣157.9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二四財年的約人民幣182.2百萬元，增幅為約人民幣24.3百萬元或15.4%。有關收益增加的原因，請參閱本公告本節上文「管理層討論及分析－財務回顧－收益」一段。

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率由二零二三財年的約43.4%略微減少至二零二四財年的約42.4%。有關毛利率變動的原因，請參閱本公告本節上文「管理層討論及分析－財務回顧－毛利及毛利率」一段。

純利增長

我們的年內溢利由二零二三財年的約人民幣49.2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6百萬元或5.1%至二零二四財年的約人民幣51.8百萬元。有關純利增加的原因，請參閱本公告本節上文「管理層討論及分析－財務回顧－年內溢利」一段。

純利率

我們於二零二四財年的純利率約為28.4%，低於二零二三財年的純利率約31.2%。有關我們純利率減少的原因，請參閱本公告本節上文「管理層討論及分析－財務回顧－年內溢利」一段。

資產回報率

我們的資產回報率於二零二四財年約為8.7%，低於二零二三財年的資產回報率約13.1%，主要是由於因(i)二零二四財年經營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入約人民幣72.2百萬元；及(ii)上市期間募集的所得款項淨額(扣除上市開支後)約人民幣43.8百萬元，導致銀行及現金結餘顯著增加，從而使總資產增加。

權益回報率

我們的權益回報率於二零二四財年約為10.8%，低於二零二三財年的權益回報率約14.5%，主要是由於因上市期間募集所得款項總額約人民幣100.2百萬元致使我們的股本基數大幅增加，由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39.7百萬元增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478.0百萬元。

流動比率

流動比率由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5.1倍減少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5倍，主要由於二零二四財年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人民幣72.2百萬元致使銀行及現金結餘顯著增加。

速動比率

速動比率由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5.1倍減少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5倍，主要由於二零二四財年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人民幣72.2百萬元致使銀行及現金結餘顯著增加。

利息覆蓋率

我們的利息覆蓋率由二零二三財年的約57.5倍減少至二零二四財年的約43.4倍，主要由於二零二四財年我們的債務及融資成本增加所致。

債務淨額對權益比率

債務淨額對權益比率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不適用於本集團，因為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錄得現金淨額。

資產負債比率

資產負債比率由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6.0%略微上升至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9.2%，主要由於二零二四財年為支持業務運營及擴張致使我們的負債增加所致。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本公司已進行股份發售(「股份發售」)，包括每股1.08港元的100,000,000公司股份(「股份」)，股份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在聯交所上市。

我們經營的資金來源主要來自經營產生的現金及銀行借款。自上市以來，我們的資金來源主要來自內部產生的資金、銀行借款以及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226.1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89.4百萬元)及銀行借款約為人民幣40.0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0.0百萬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以人民幣計值，其中約人民幣35.0百萬元將於一年內到期，其餘約人民幣5.0百萬元將於一年至五年內到期。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借款中約人民幣35.0百萬元按固定利率計息，約人民幣5.0百萬元按浮動利率計息。

上市後，本公司的資本架構並無變動。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權益主要由已發行股本及儲備組成。

資金及庫務政策

本集團維持審慎的資金及庫務政策。盈餘資金以現金存款形式存置於持牌銀行。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架構可滿足其不時之資金需求。

所持有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本集團於年內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亦無進行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有資本承擔約人民幣12.9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4.0百萬元)。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中國及香港僱用37名僱員(二零二三年：32名僱員)。本集團於二零二四財年產生的總員工成本約為人民幣43.6百萬元，而二零二三財年則約為人民幣40.8百萬元。本集團獎勵其僱員的薪酬政策乃按表現、資歷、所展現能力及市場可比較水平釐定。薪酬待遇一般包括薪金、退休計劃供款及與相關公司溢利有關的酌情花紅。我們於員工初入職時提供入職培訓，其後視乎其職務提供定期在職培訓。此外，我們的政策亦包括按需求向員工提供培訓以提升其技術及行業知識。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其他計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

匯率波動風險及相關對沖

由於本集團的大部分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本集團實體功能貨幣計值，故本集團面對的匯率波動風險極低。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及現金結餘約95.6%(二零二三年：100%)及本集團的銀行借款約100%(二零二三年：100%)以人民幣計值。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外匯合約以對沖匯率波動，且本集團並無任何以貨幣借款及其他對沖工具進行對沖的外幣投資。董事認為外匯風險對本集團的影響微乎其微。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投資物業或使用權資產被抵押作為銀行借款的擔保(二零二三年：人民幣35,847,000元)。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自上市日期起至報告期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證券。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股份於上市日期在聯交所上市。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約為48.2百萬港元(約人民幣43.8百萬元)。下表列出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得款項淨額的分配及使用情況，以及尚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的預計使用時間表：

	所得款項的 擬定用途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四年 已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動用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動用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動用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的預計時間表
擴大我們的種植能力					
—於現有地域市場提升及 擴大種植基地	24.4	9.3	9.3	15.1	於二零二六年 十二月之前
—於新的地域市場建立 新的種植基地	9.5	9.5	9.5	-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之前
建立專責有機基質生產基地	6.2	-	-	6.2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之前(附 註1)
升級資訊科技系統， 提高營運效率	3.7	-	-	3.7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之前(附 註2)
總計	<u>43.8</u>	<u>18.8</u>	<u>18.8</u>	<u>25.0</u>	

附註：

1. 招股章程所披露原計劃動用人民幣6.2百萬元所得款項用於建立專責有機基質生產基地的預計使用時間已由二零二四年十二月推遲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延遲的原因為本集團尚未從海外獲得建立專責有機基質生產基地所需的原材料。
2. 招股章程所披露原計劃將人民幣3.7百萬元的所得款項用於升級資訊科技系統以提高營運效率的預計使用時間已由二零二四年十二月推遲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延遲的原因為本集團仍在尋找符合其具體需求的合適企業資源計劃系統提供商。

除上述部分所得款項計劃使用的預計時間延遲外，其他所得款項使用計劃未有變更。

股息

本公司並無就二零二四財年及二零二三財年派付或宣派股息。董事會不建議派發二零二四財年末期股息(二零二三財年：無)。

報告期後重大事項

除上文及本公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所披露外，於二零二四財年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董事並無注意到與本集團業務或財務表現有關的重大事項。

未來計劃及展望

我們擬通過實施以下策略，實現銷售及溢利的可持續增長，並進一步鞏固我們在中國盆栽蔬菜農產品行業的領先地位：(i)擴大我們的種植能力；(ii)於新的地域市場建立新種植基地；(iii)建立專責有機基質生產基地；及(iv)透過升級資訊科技系統提高營運效率，詳情請參閱載於招股章程的「業務－我們的業務策略」一節。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股份自上市日期起於聯交所上市。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保障本公司股東(「股東」)的利益，並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制。

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作為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基準，以便股東作出評估，而企業管治守則已自上市日期起應用於本公司。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自上市日期起至報告期內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守則條文第C.1.6條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以全面公正地了解股東的意見。當時獨立非執行董事周煒美女士因其他事務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區分及不應由同一人擔任。然而，考慮到我們業務的性質及規模、張先生對本集團業務的熟悉程度，以及所有主要決策均經諮詢董事會及相關董事委員會成員後作出，且董事會設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提供獨立見解，故儘管有企業管治守則第C.2.1條的規定，董事認為有足夠保障措施確保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權力及授權足夠平衡，且張先生兼任兩職符合本集團的最佳利益。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有關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行為守則。經與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自上市日期起整個報告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交易準則。

購買、贖回或銷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自上市日期起整個報告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證券。

足夠之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公開可得資料及據董事所知，董事確認，自上市日期起的二零二四財年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就其股份維持上市規則規定之充足公眾持股量。

競爭權益

董事確認，於二零二四財年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止，本公司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於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本集團業務除外)中擁有任何權益，且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予以披露。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會根據應用準則審閱及監測外部核數師的獨立性及客觀性以及審計流程的有效性，監測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的完整性及審閱本集團財務監控以及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由三名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林植棠先生、李俊良博士及王文淵博士)組成並由林植棠先生擔任主席的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二零二四財年年度業績。審核委員會認為，編製有關業績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以及上市規則，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股東週年大會及暫停股份過戶登記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七日舉行，有關通告將予以刊發並於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寄發予股東。為釐定出席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七日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本公司將自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七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填妥的過戶表格，須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三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董事會至少每年負責評估及釐定達致本集團策略目標所需承擔的風險性質及程度。本集團並無設立獨立的內部審核部門；然而，本集團已制定程序以提供充足資源及合資格人員履行內部審核職能的職責，包括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的有效性進行年度檢討。本集團已委聘外部獨立內部監控顧問就上市事宜對本集團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進行檢討，並向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匯報其調查結果。檢討範圍涵蓋整體管理控制、風險評估及管理、有關收入、採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人力資源管理的控制程序。內部監控檢討期覆蓋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全年。

根據所進行的檢討及程序，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屬有效及充足。然而，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且僅就不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董事會已收到管理層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有效性的確認。

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工作範圍

本集團核數師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同意，本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合併財務狀況表、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的數字，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草擬本所載金額相符。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履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所指的核證委聘，故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就本全年業績公告發出任何核證意見。

刊發二零二四年度業績及年度報告

本年度業績公告將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fujingnongye.com)刊發。本公司二零二四財年的年度報告將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下旬前後寄發予股東(如要求)並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載。倘股東在收取公司通訊錄電子版本時出現困難，可隨時致信本公司或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以索取印刷本，費用全免。

承董事會命
富景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執行總裁兼執行董事
張永剛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張永剛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呂鐘華先生、崔偉先生、逢金洪先生及耿娟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林植棠先生、李俊良博士及王文淵博士。